

郑州市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 荥阳市人民政府 文件

郑农〔2020〕184号

关于征集“第四届黄淮麦区小麦新品种 地展博览会”参展品种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加强黄淮麦区小麦新品种交流，加快小麦优良品种推广，在成功举办前三届黄淮麦区小麦新品种地展博览会的基础上，确定继续举办2020—2021年度“第四届黄淮麦区小麦新品种地展博览会”（以下简称“博览会”）。

本届博览会主办单位：郑州市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、荥阳市人民政府。

承办单位：郑州市种子站、荥阳市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、

荥阳市城关乡人民政府。

实施单位：郑州市种子协会、河南丰德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、种业商务网等。

博览会主题：展示优良品种，加强产品交流，促进种业合作，引领发展方向。

博览会时间：2021年5月中旬（具体时间另行通知）；采用现场会专家点评与网络直播相结合方式展示。

地展博览会展示地点：荥阳市城关乡官寨村“丰德康河南荥阳育种站”。

现将征集本届博览会参展品种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对参展小麦品种要求

本届博览会征集参展小麦品种，实行免费展示；应符合下列要求：

- 1、国家及各省近五年已审定的黄淮麦区小麦品种。
- 2、已完成试验程序，即将通过国家或省级审定的黄淮麦区小麦品种。
- 3、已进入国家、省级或联合体生产试验的黄淮麦区小麦品种。

二、展示区设置

（一）小麦品种展示区（设6个展示组）

- 1、高产品种组；
- 2、抗赤霉病品种组；

3、优质强筋品种组；

4、优质弱筋品种组；

5、晚播早熟品种组；

6、特色品种组。

以上各组品种按参展所在省排列，每品种 8 行区，行长 12 米，面积约 20 平方米。

(二) 种衣剂及农化产品展示区

另行通知。

(三) 新型农机具展示区

另行通知。

三、参展品种供种数量

2 公斤/品种，种子质量应达到国家标准。

四、其他要求

1、填写《种子类参展回执表》(见附件)。

2、2020 年 9 月 15 日前，将参展品种种子及《种子类参展回执表》送(寄)至河南丰德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(地址：郑州市高新区长椿路大学科技园研五 B 座 1607 室，联系人：高建民，联系电话：18937151676、13938413622，邮编：450001)，同时将《种子类参展回执表》电子版发至 908874714@qq.com。

3、供种时请在外包装袋及袋内标签标注参展单位、品种名称、参展组别、审定(引种)编号或参试情况、联系人及电话等信息，抗赤霉病组品种请提供抗病鉴定单位出具的鉴定报告

复印件。

附件：种子类参展回执表



附件

种子类参展回执表

参展单位							
通讯地址							
联系人		手机		邮箱			
序号	品种名称	参展组别	是否审定 (审定编号)	生试情况		是否 转基因	备注
				类型	阶段		
1							
2							
3							
4							
5							
<p>参展单位承诺：</p> <p>参展品种为非转基因品种，知识产权清晰，所报材料真实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参展单位（签字盖章）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2020年 月 日</p>							

填表说明：

- 1、“参展组别”栏应填写“高产组”、“抗赤霉病组”、“优质强筋组”、“优质弱筋组”、“晚播早熟组”、“特色组”。
- 2、“生试情况”类型栏选填国家/省/国家联合体/省联合体，阶段栏选填完成/进入。

郑州市农业委员会

		姓名	性别	出生年月	学历	职称	备注
1							
2							
3							
4							
5							
6							
7							
8							
9							
10							
11							
12							
13							
14							
15							
16							
17							
18							
19							
20							
21							
22							
23							
24							
25							
26							
27							
28							
29							
30							
31							
32							
33							
34							
35							
36							
37							
38							
39							
40							
41							
42							
43							
44							
45							
46							
47							
48							
49							
50							
51							
52							
53							
54							
55							
56							
57							
58							
59							
60							
61							
62							
63							
64							
65							
66							
67							
68							
69							
70							
71							
72							
73							
74							
75							
76							
77							
78							
79							
80							
81							
82							
83							
84							
85							
86							
87							
88							
89							
90							
91							
92							
93							
94							
95							
96							
97							
98							
99							
100							